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20]41120004号

目 录

1、 专项审核报告.....	1
2、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9 层
Postal Address: 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的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20]41120004 号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药业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辅仁药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由于瑞华审字【2020】41120004 号《审计报告》中“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中部分事项涉及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我们无法对辅仁药业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本审核报告仅供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6 月 22 日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关于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公司简介

1、公司历史沿革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民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10月20日由原沪台港合资的上海民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改制组建。1996年1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328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7年末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04,272,128.00元。

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18号文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8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8月27日至9月9日以1997年末公司总股本104,272,1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配售2.5股的比例进行配股，配股价格为5.80元/股，共计配售14,123,115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0,176,812.71元（已扣除发行费用1,737,254.29元），配售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118,395,243.00元。

2001年7月27日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118,395,24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按10:5的比例转增股本59,197,62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7,592,864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7,592,864.00元，本次变更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信长会师报字（2001）第1108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年4月，本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方案为：（1）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将其持有的河南辅仁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堂”）95%的股权与本公司持有的上海民丰印染有限公司72.60%的股权以及其他低效资产进行置换。（2）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本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股票对价，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流通股获付1股股票，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对价5,062,500股。上述资产置换事项已于2006年5月完成股权变更手续和资产移交手续，并于2006年6月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完成上述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于 2006 年 8 月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企股沪总字第 019018 号（市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更名为上海辅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收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自 2011 年 8 月 19 日起公司启用新的工商注册号：310000400056387，原工商注册号 019018 不再使用。同时，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013 年 12 月 6 日，经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建国西路 285 号 13 楼”变更为“河南省鹿邑县产业集聚区同源路 1 号”。

2014 年 3 月 20 日，经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公司注册名称由“上海辅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向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4 月 2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股票简称由“上海辅仁”变更为“辅仁药业”。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2017 年 12 月 2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67 号），核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017 年 12 月 26 日，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将其持有的股权过户给本公司并完成资产交割手续，在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相关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2018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注册名称由“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向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607229055C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文臣

2、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医药制造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化学药、抗生素、生物制品、中成药、中药饮片等，包括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

滴眼剂、乳膏剂(含激素类)、软膏剂(激素类)、散剂、粉针剂、眼膏剂、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医用辅料、无菌原料药(炎琥宁、氨曲南)。精神药品、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盐酸麻黄碱注射液、盐酸麻黄碱片)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营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的销售；医疗器械第一、二、三类的销售。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妆品、医药辅料的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除外)；商务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需经许可或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或审批件核准的范围经营)；仓储配送；从事非配额许可证管理，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科技信息技术及网络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及售后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在 2017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变更为以子公司河南辅仁堂制药有限公司、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为主，集化学药、中成药和原料药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医药集团。

3、公司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中成药、化学药、原料药。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审批核准、实施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简介

2015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六届第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 年 9 月 6 日第六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拟向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28,388,539 股，向深圳市平嘉鑫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0,755,947 股，向天津市津诚豫药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9,469,734 股，向福州万佳鑫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6,973,680 股，向上海鼎亮开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14,840,920 股、现金支付对价 244,875,200.00 元，向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4,505,751 股，向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5,830,314 股，向深圳市领军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893,947 股，向成都锦城至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金支付对价 146,308,000.00 元，向深圳市东土大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817,279 股，向南京东土泰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84,101 股，向嘉兴佩

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46,860 股，向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462,880 股，向深圳市中欧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94,696 股用于收购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嘉鑫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市津诚豫药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万佳鑫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亮开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军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锦城至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东土大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东土泰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佩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中欧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48.2574%、10.7245%、10.4527%、7.8123%、6.2716%、5.1779%、3.3449%、2.0905%、1.8736%、1.6517%、0.7573%、0.7494%、0.7317%、0.1045% 合计 100.00% 的股权。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审批核准程序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取得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67 号）核准（注：2018 年 8 月 13 日“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向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28,388,539 股、向深圳市平嘉鑫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0,755,947 股、向天津市津诚豫药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9,469,734 股、向福州万佳鑫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6,973,680 股、向上海鼎亮开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14,840,920 股、向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4,505,751 股、向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5,830,314 股、向深圳市领军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893,947 股、向深圳市东土大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7,817,279 股、向南京东土泰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84,101 股、向嘉兴佩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46,860 股、向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462,880 股、向深圳市中欧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94,696 股。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实施情况

2017年12月26日，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嘉鑫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市津诚豫药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万佳鑫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亮开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军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锦城至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东土大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东土泰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佩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中欧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将其持有的开药集团 48.2574%、10.7245%、10.4527%、7.8123%、6.2716%、5.1779%、3.3449%、2.0905%、1.8736%、1.6517%、0.7573%、0.7494%、0.7317%、0.1045%合计 100.00%股权过户给本公司并完成资产交割手续，在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相关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三、基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盈利预测及业绩补偿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安排如下：

业绩补偿义务人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约定的取得本公司发行股份的交易对方。业绩补偿义务人以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定价基准日的评估报告载明的净利润数作为补偿期内各年度对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净利润。

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3,585.77 万元、80,821.78 万元、87,366.76 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以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准。

若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期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净利润承诺数，则首先由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本公司发行的股份进行补偿，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全部本公司股份全部补偿完毕，仍不足的，由其他业绩补偿义务人进行补偿，其他业绩补偿义务人中，北京克瑞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担股份补偿义务的股份数为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本公司发行

的股份的 100%，其他各业绩补偿义务人承担股份补偿义务的股份数为其各自在本次交易中取得本公司发行的股份的 77.15%的部分，其他业绩补偿义务人各自具体补偿股份数按其各自承担股份补偿义务股份数占合并承担股份补偿义务股份总数的比例计算分配；剩余不足部分，由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补偿。本次承诺补偿股份数占本次发行股份数的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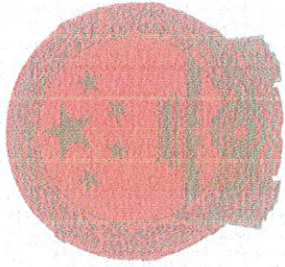
四、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预测金额	2019 年度实现金额	2019 年度完成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366.76	56,193.15	64.32%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2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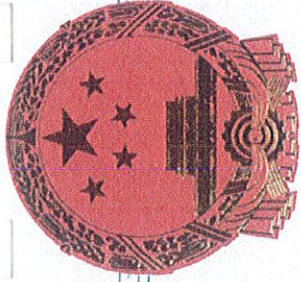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41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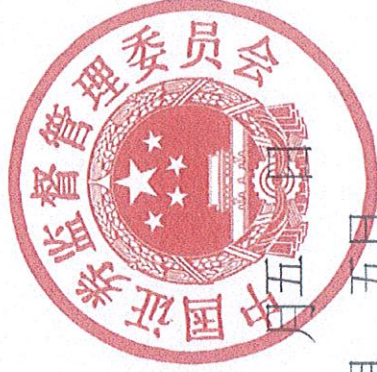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刘贵彬



证书号：17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姓名 Full name 张建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1-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825271977012937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4100003800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2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9年3月30日



姓名: 崔世伟
 Full name: 崔世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1-01
 Date of birth: 1983-01-01
 工作单位: 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瑞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185198301010037
 Identity card No: 41018519830101003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2019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110101300599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0599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05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 05 / 27